

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汇总）

二〇二〇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概况（汇总）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汇总）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汇总）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汇总）

第一部分

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概况（汇总）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工商行政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政策，负责全市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有关工作，拟订全市工商行政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制定有关政策和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人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并监督管理，依法组织查处取缔无照经营。

（三）承担促进市场公平竞争、依法规范和维护全市各类市场经营秩序的相关责任，负责监督管理有关市场交易行为。

（四）负责监督管理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组织开展商品质量和有关服务领域消费维权工作，按分工查处假冒伪劣等违法行为，指导消费者咨询、投诉、举报受理、处理及消费维权网络体系建设等工作，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

（五）依法组织、指导查处不正当竞争、商业贿赂、走私等经济违法行为。

（六）负责全市市场主体信用分类管理、信用信息公示和信用监督管理工作，承担企业年度报告信息公示和企业年度信用抽检工作。

（七）负责监督管理网络市场经营秩序、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

（八）负责规范直销行为与打击传销活动，组织、指导查处违法直销和传销案件，依法规范直销企业及直销活动。

（九）负责商标管理工作，依法保护注册商标专用权，查处违反商标使用规定和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的行为，协调处理商标争议事宜。保护驰名商标、特殊标志、官方标志，拟订实施全市商标发展规划，实施商标战略。

（十）指导全市广告业发展，负责广告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组织查处广告违法案件。

（十一）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负责管理动产抵押登记，监督管理拍卖行为，依法查处合同欺诈等违法行为。负责对依法取得经纪活动资格的机构和人员进行监督管理。

（十二）负责研究分析并依法发布市场主体登记注册管理信息、商标、广告相关信息等，为政府决策和社会公众提供信息服务。

（十三）依法对私营企业、个体工商户经营行为的监督管理。

（十四）承办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行政审批事项，其他事项按权限规定办理。

（十五）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1、内设机构 13 个，包括：

（一）办公室。负责文电、机要、档案以及信息、安全、保密、信访、督查、政务公开、信息统计、综合会务等工作；承担工商行政管理宣传和新闻报道工作；负责重要工作新闻发布，组织开展重大宣传活动。

（二）法制室。拟订全市工商行政管理规范性文件；负责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工作；组织开展工商行政执法监督和听证工作；协调、指导全市工商行政管理执法办案监督工作；承担或参与机关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赔偿工作；承担本级机关行政处罚案件的审核工作，负责本单位的普法和两法衔接工作。

（三）企业信用信息监督管理科。拟订全市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和信用监督管理的具体措施；承担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和公示信息抽查工作；负责市场主体信用分类管理，组织开展企业年度报告信息公示和审查工作；建立健全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企业名单制度；负责企业信用状况评价工作，承担全市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分析和公开工作。

（四）竞争执法科。拟订全市有关反不正当竞争和直销监督管理、禁止传销的具体措施；指导、督促全市有关反不正当竞争和直销监督管理、禁止传销的具体工作；依法规范直销企业及直销活动；组织、指导查处市场经济活动中的不正当竞争、商业贿赂、贩私、违法直销和传销等经济违法案件，督查督办大案要案和典型案件；协调相关方面开展打击传销联合行动工作。

（五）市场规范管理科。拟订全市规范市场秩序的具体措施；承担规范维护各类市场经营秩序工作，监督管理有关市场交易行为；组织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负责对依法取得经纪活动资格的机构和人员进行监督管理；组织、指导动产抵押登记、拍卖行为监督管理工作；组织、指导查处合同欺诈等违法行为；组织开展市场专项治理工作。

（六）企业和个体私营经济监督管理科。拟订全市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个体工商户注册登记监督管理的具体措施；负责实施管辖范围内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个体工商户注册登记事项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查处违反登记管理法规的行为；依法组织查处取缔无照经营。

（七）消费者权益保护科。拟订全市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督管理和有关服务领域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具体措施；组织开展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督管理及抽查检验工作；组织开展有关服务领域消费维权工作；组织、指导查处假冒伪劣等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案件。

（八）商标广告监督管理科。拟订全市商标发展规划，实施商标战略；拟订全市商标管理的具体措施；负责商标管理工作，依法保护注册商标专用权，指导、督办查处违反商标使用规定和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的行为，协调处理有关商标争议事宜；保护驰名商标、特殊标志、官方标志；指导商标行业组织开展工作；拟订全市广告业发展规划、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对广告活动的监督管理；指导、督办查处虚假违法广告案件；指导广告行业组织开展工作。

（九）注册登记科（行政事项服务科）。拟订全市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注册登记的具体措施；承担规定范围内的内资企业、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地区）在焦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注册登记工作，并监督检查其注册登记行为；承担注册登记信息的分析、应用工作。负责行政审批事项的受理、审批工作；负责对行政相对人办理事项材料的一次性告知工作；负责制定窗口工作制度；负责事项资料的归档工作；负责事项的增、减变化备案工作。

依据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承担对下列事项的审批：

1. 市场主体登记注册；2. 广告经营许可；3. 其他按权限规定办理的事项。

（十）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局。拟订全市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具体措施；承担监督管理网络市场秩序、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工作，保护网络交易消费者合法权益；负责全市网络交易监督管理信息化平台的建立和维护，依法受理经营性网站备案，建立网络经营主体信息数据库，对网络交易经营主体实施信用分类管理；承担全市网络交易市场舆情监测工作，为社会公众提供网络交易政策信息和警示信息；查处网络交易违法违规重大案件，会同相关科室指导、协调网络交易违法违规案件的办理工作；承办上级机关交办的重大网络交易违法违规案件。

（十一）计划财务科。拟订工商行政管理发展规划、基本建设及财务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机关财务管理工作，承

担机关和直属单位预决算及各类资金、国有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等工作；负责内部审计工作。

（十二）人事教育科。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人事管理、机构编制、队伍建设、教育培训和外事等工作；承办领导干部实行双重管理有关事项；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党群工作；组织协调全市创业人才发展有关工作。

（十三）离退休干部工作科。负责机关离退休干部工作，指导直属单位离退休干部管理工作。

2、直属单位 4 个，包括：

（一）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检查支队。主要职责：负责指导全市经济检查机构执法办案工作，依法办理管辖范围内的不正当竞争、商标侵权、违法广告、流通领域商品质量、损害消费者权益、合同欺诈等重大经济违法案件；承办市政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交办的重大经济违法案件的办理工作。

（二）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12315 指挥中心。主要职责：负责组织、指导全市消费者咨询、投诉、举报的受理工作，承担 12315 行政执法体系建设工作；负责消费者投诉和群众举报的经济案件的快速分流、跟踪、督查；汇总、分析、管理和使用消费者咨询、投诉、举报数据，及时提供消费预警信息。

（三）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商城分局。主要职责：负责对管辖区域内贸易大厦市场、三维商业广场和香港城大型市场的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

（四）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专业分局。主要职责：负责对城区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建筑、装饰、客、货汽车运输、汽车市场、废旧物资回收行业和物资城、德胜汽配城市场的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

3、派出机构 5 个，包括：

（一）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解放分局。主要职责：按照职责分工，负责对管辖区域内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

（二）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山阳分局。主要职责：按照职责分工，负责对管辖区域内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

（三）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中站分局。主要职责：按照职责分工，负责对管辖区域内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

（四）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马村分局。主要职责：按照职责分工，负责对管辖区域内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

（五）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分局。主要职责：按照职责分工，负责对管辖区域内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单位决算。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20 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 20 个，具体是：

1. 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本级
2. 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检查支队
3. 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商城分局
4. 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专业分局
5. 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解放分局
6. 焦作市解放区消费者协会办事机构
7. 焦作市解放区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
8. 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山阳分局
9. 焦作市山阳区消费者协会办事机构
10. 焦作市山阳区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
11. 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中站分局
12. 焦作市中站区消费者协会办事机构
13. 焦作市中站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
14. 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马村分局
15. 焦作市马村消费者协会办事机构
16. 焦作市马村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
17. 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分局
18. 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信息中心
19. 焦作市消费者协会办事机构
20. 焦作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汇总）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原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9年度

收			支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924.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8,222.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1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3	12.05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七、其他收入	7	138.4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1,355.5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413.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23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10,063.36	本年支出合计	52	10,003.5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0.00	结余分配	53	1.6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591.1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649.25
	27			55	
总计	28	10,654.52	总计	56	10,654.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原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9年度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1	2	3	4	5	6	7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0,063.36	9,924.89	0.00	0.00	0.00	0.00	138.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269.97	8,131.50	0.00	0.00	0.00	0.00	138.4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50	15.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5.50	15.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0.26	0.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0.26	0.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0.49	0.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01	行政运行	0.49	0.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253.72	8,115.25	0.00	0.00	0.00	0.00	138.47
2013801	行政运行	7,165.59	7,069.97	0.00	0.00	0.00	0.00	95.62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16	17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4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	346.32	346.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监管执法	114.11	114.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6	消费者权益保护	21.57	21.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16.58	16.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359.02	357.33	0.00	0.00	0.00	0.00	1.69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8.37	17.21	0.00	0.00	0.00	0.00	41.16
205	教育支出	12.46	12.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2.46	12.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2.46	12.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8.84	1,358.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05.13	1,205.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49	8.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9.41	649.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547.23	547.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5.02	5.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02	5.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48.69	148.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48.69	148.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2.09	422.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2.09	422.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0.88	220.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40	6.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4.81	194.8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原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0,003.58	9,566.11	437.46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222.34	7,784.87	437.46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0.26	0.26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0.26	0.26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0.49	0.49		0.00		0.00
2011301	行政运行	0.49	0.49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221.59	7,784.12	437.46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7,437.93	7,437.93		0.00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1.23	0.00	101.23	0.00		0.00
2013804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	118.77	0.00	118.77	0.00		0.00
2013805	市场监管执法	112.83	0.00	112.83	0.00		0.00
2013806	消费者权益保护	21.57	0.00	21.57	0.00		0.00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28.02	0.00	28.02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346.19	346.19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5.05	0.00	55.05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2.05	12.05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2.05	12.05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2.05	12.05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5.53	1,355.53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01.82	1,201.82	0.00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49	8.49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6.10	646.1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547.23	547.23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5.02	5.02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02	5.02	0.00	0.00
20808	抚恤	148.69	148.69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48.69	148.69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3.66	413.66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3.66	413.66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8.13	218.13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40	6.4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9.13	189.1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原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9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924.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7,828.14	7,828.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12.05	12.0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355.53	1,355.5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413.66	413.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9,924.89	本年支出合计	53	9,609.38	9,609.3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261.8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577.40	577.4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261.88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10,186.77	总计	58	10,186.77	10,186.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原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9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9,609.38	9,203.03	406.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28.14	7,421.79	406.3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0.26	0.26	
2010601	行政运行	0.26	0.26	
20113	商贸事务	0.49	0.49	
2011301	行政运行	0.49	0.49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827.39	7,421.04	406.35
2013801	行政运行	7,074.85	7,074.85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1.23	0.00	101.23
2013804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	118.77	0.00	118.77
2013805	市场监管执法	112.83	0.00	112.83
2013806	消费者权益保护	21.57	0.00	21.57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28.02	0.00	28.02
2013850	事业运行	346.19	346.19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3.93	0.00	23.93

205	教育支出	12.05	12.05
20508	进修及培训	12.05	12.05
2050803	培训支出	12.05	12.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5.53	1,355.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01.82	1,201.82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49	8.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6.10	646.1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547.23	547.23
20807	就业补助	5.02	5.02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02	5.02
20808	抚恤	148.69	148.69
2080801	死亡抚恤	148.69	148.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3.66	413.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3.66	413.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8.13	218.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40	6.4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9.13	189.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原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98.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5.7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079.08	30201	办公费	216.1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481.24	30202	印刷费	20.3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053.36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2.52
30106	伙食补助费	8.49	30204	手续费	0.0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99.21	30205	水费	7.4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9.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09.70	30206	电费	66.7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1.34	30207	邮电费	12.1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3.32	30208	取暖费	11.32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5.08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3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3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82	30211	差旅费	8.3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8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55.09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1.97	30214	租赁费	2.6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6.3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13.19	30216	培训费	19.3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548.64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48.69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9.2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14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6.4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8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1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16.26	30229	福利费	84.6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158.52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70.3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3.4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9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出	53.76			
人员经费合计		8,004.81	公用经费合计				1,198.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133

公开07表

部门：原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8.09	0.00	191.93	0.00	191.93	16.16	162.25	0.00	160.24	0.00	160.24	2.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原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9年度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汇总）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0654.5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05.01 万元，下降 4.53%。主要原因：一是 2019 年上年结转和结余比 2018 年减少 55.98 万元；二是按照财政部门要求，所有单位一般性支出压减 10%。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10063.3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924.89 万元，占 98.62%；其他收入 138.47 万元，占 1.3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10003.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566.11 万元，占 95.63%；项目支出 437.46 万元，占 4.3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0186.7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05.14 万元，下降 2.91%。主要原因：一是 2019 年上年结转和结余比 2018 年减少 78.4 万元；二是按照财政部门要求，所有单位一般性支出压减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609.3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06%。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56.95 万元，下降 5.48%。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部门要求，所有单位一般性支出压减 10%。

(二) 结构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609.3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828.14 万元，占 81.46%；教育（类）支出 12.05 万元，占 0.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355.53 万元，占 14.11%；卫生健康（类）支出 413.66 万元，占 4.3%。

(三) 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9389.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609.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35%。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该项目年初无预算，该项目是财政 2019 年追加的特殊疑难信访事项专项资金 5.5 万元和第三批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 10 万元，用于解决我局 2019 年信访案件中需要支付的信访补助资金。由于该信访案件当事人不同意我局解决方案，没有达成一致意见，所以 2019 年未形成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6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该项目年初无预算，该项目是财政 2019 年追加的离休干部年生活补贴并做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9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该项目年初无预算，该项目是财政 2019 年追加的 2018 年补发工资并做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6617.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74.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9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年度中新进人员增加的人员经费；二是由于增资等因素增加的人员工资，及增资增加的社保、医疗和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07.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2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 2019 年财政压缩经费有部分预算被财政收回；二是年度预算安排的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专项工作已按要求完成，预算有结余。

6.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监督管理专项（项）。年初预算为 14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0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 2019 年财政压缩经费有部分预算被财政收回；二是年度预算安排的市场监督管理专项工作已按要求完成，预算有结余。

7.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监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65.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1.2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省局追加 2018 年、2019 年烟草市场综合治理工作奖励经费约 46 万元并全部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消费者权益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22.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0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 2019 年财政压缩经费有部分预算被财政收回；二是年度预算安排的消费者权益保护专项工作已按要求完成，预算有结余。

9.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17.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2.0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支出了 2018 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729.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6.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7.4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 2019 年财政压缩经费有部分预算被财政收回；二是年度预算安排的该项工作已按要求完成，预算有结余。

11.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7.21 万元，支出决

算为 23.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0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预算安排的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专项工作已按要求完成，并支出了 2018 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12.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8.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2.9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 2019 年财政压缩经费有部分预算被财政收回；二是年度预算安排的该项工作已按要求完成，预算有结余。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7.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财政追加了离退休人员增资经费并做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69.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4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预算安排的该项工作已按要求完成，预算有结余。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25.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7.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2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财政追加

了离退休人员增资经费并做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02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该项目年初无预算，2019年我局增加了公益性岗位补贴和社保补贴人员经费并做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8.69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该项目年初无预算，是在发生时向财政申请追加的经费，按照国家对单位死亡人员家属发放一次性抚恤金的相关规定，对我局2019年度去世职工家属支付的一次性抚恤金。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20.88万元，支出决算为218.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7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预算安排的该项工作已按要求完成，预算有结余。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3.47万元，支出决算为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7.5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预算安排的该项工作已按要求完成，预算有结余。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200.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9.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预算安排的该项工作已按要求完成,预算有结余。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203.03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287.44 万元,下降 3.03%,主要原因是由于 2018 年财政追加了 16 年养老保险工资改革清算人员工资经费。其中:人员经费 8004.8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198.2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08.09万元，支出决算为162.25万元，完成预算的77.97%。2019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160.24万元，完成预算的83.49%，占98.7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01万元，完成预算的12.44%，占1.2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比上年度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两年均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191.93万元，支出决算为160.24万元，完成预算的83.49%。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160.24 万元。主要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发生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2019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9 辆。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比上年度减少 14.46 万元，下降 8.28%，主要原因是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16.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44%。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经费开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相关制度规定，支出有所节约。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19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01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部门检查工作、其他兄弟省市市场监督系统来人交流考察等接待支出。2019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35 个、来宾 199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上年度增加 0.69 万元，增长 52.27%，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我单位在市场执法办案中加大了与省局和其他地市局的交流学习，同时认真学习履行市财政相关法律法规、财务制度、规章制度等，并且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的精神，严格公务接待支出标准。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9年，我部门（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437.4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0万元，公用经费支出0万元；支出项目共24个，支出金额437.46万元。其中，进行项目绩效自评24个，自评金额437.46万元；纳入重点绩效评价（部门评价或财政评价）2个，评价金额235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专项资金项目完成后，我局通过比较分析、社会评价等方式，对各项目逐一进行评价，绩效评价结果显示，项目支出绩效情况理想，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绩效目标。为确保实现绩效目标，我局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入手：

一是科学设定绩效指标。在设定项目绩效目标时，按照“指向明确、具体细化、合理可行”的原则，选定一般工业产品质量抽查合格率、区域案件查办率、产品质量合格率、地方标准制（修）订完成量、规模生产企业满意率、群众满意率、政府部门满意率等作为项目绩效目标，确保选定指标科学、合理、可考评。

二是加强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河南省预算监督条例》、《河南省省级质监监管服务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对专项资金的使用范围、分配和下达、管理和使用、绩效管理、监督检查等进行规范，确保专项资金安全、合规、有效使用。

三是强化项目实施过程控制。在提升产品质量、实施商品质量检测、执法打假办案、信息化建设、特打击传销规范直销、商标广告监管、市场规范管理等业务工作过程中，要求各相关单位严格按照“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依法履行职能，建立业务工作进度和专项资金支出进度季报制度，对项目进行跟踪管理，确保项目实施顺利完成。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根据2019年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和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对**商标战略奖励经费**和**基层工商所建设专项资金**共2个项目进行了自评，具体评价情况如下：

1. 商标战略奖励经费综述：该项目的实施，直接带动我市商标持有量持续攀升，在激励知识产权创新的同时，进一步激发了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积极性，助推我市企业转型升级，提升我市商标注册、运用、管理和保护能力，培育了一批代表焦作特色、优势产业、城市形象的商标品牌，推动了我市商标战略和经济社会发展，为全面加快“四个焦作”建设提供强力支撑。

2. 基层工商所建设专项资金综述：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分局通过申报省市场监管局基层工商所基层所建设项目，有效地弥补了基层办公场所不足、改善了办公环境。在绩效评价过程中，也发现了一些薄弱环节和问题，主要是：项目组织管理不够严格，实施进度缓慢；绩效管理体系不够完善，绩效管理意识有待提高等。评价结果如下：

(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情况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层工商所建设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焦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5 万元	135	4	10	2.9%	2.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5 万元	135	4	—	2.9%	2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购置苏家作工商所并按照省局工商所项目建设要求，满足干部职工对办公环境要求，方便群众办事，提升工商形象，为社会经济发展做出贡献。			房屋选址已经确定，选定焦作总部新城项目 59 号楼，房屋面积约 191.6 平方米，签订了认购书，相关审批手续正在办理中，力争 2020 年底完成项目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建基层工商所办公用房	不少于 180 平方米	计划购建办公场所面积 191.6 平方米	15	15	2019 年初步选定了几个合适的地址，但房屋和土地均没有产权，不能直接过户。2020 年初因为新冠肺炎的影响。下一步与政府相关部门沟通协调，尽快按照相关程序加快经费支出进度，目前已签订认购书，房屋面积约 191.6 平方米。
		质量指标	满足基层工商所履职尽责要求的办公条件，提供较为舒适的环境	符合省局要求的基层工商所建设标准	目前正在实施中，保证房屋质量，通过验收	15	13	目前已选定办公用房，因尚未交房，没有做最终的房屋质量验收工作，我们正按照房屋布局规划办公场所布局。

	时效指标	2020 年完成	2020 年底完成工商所的购置、装修工作	目前正在实施	10	6	2019 年初初步选定了几个合适的地址，但房屋和土地均没有产权，不能过户。2020 年年初因为新冠肺炎的影响。下一步与政府相关部门沟通协调，尽快按照相关程序加快经费支出进度，目前已选定认购书，房屋面积约 191.6 平方米。项目正在实施，力争 2020 年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在专项资金 135 万元的基础上，单位也自筹资金，用最低的成本保质保量完成	综合比较多处房屋选址，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尽力降低项目成本	房屋成本已基本确定，装修成本将进一步进行核算	10	9	尚未交房，装修尚未进行，装修成本尚未最终确定。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加强市场监管，为工商个体户、企业搞好服务，为社会经济发展积极做好贡献	方便企业商户就近办事，加强市场监管，加强消费维权，更好的服务群众。	正在完成中	5	5	待办公用房投入使用后，方便市场主体办事。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对工商工作的满意度	方便企业商户办事，加强市场监管，加强消费维权，更好的服务群众。	目前借用博爱县局办公场所，完成规定的各项工作任务	10	6	尚未交房，装修尚未进行，未能启用新办公场所，借用博爱县局办公场所，履职尽责，完成各项市场监管工作任务。
	生态效益指标	符合我市建设环境标准要求	符合我市建设环境要求	环保达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方便群众，提升形象。	加强市场监管执法工作，提升工商形象	履职尽责，完成工商职能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升群众对工商工作的满意度	方便服务对象，方便企业商户办事，同时提升群众满意度。	干部职工满意	10	9	目前项目尚未完成，待房屋投入使用后，积极履职尽责，服务市场主体，提升工商形象。
总分					100	80	

(2) 根据年初绩效目标及指标逐项分析

项目资金投入和管理目标：预算执行率设置 10 分，得分 2 分。2019 年预算数为 135 万元，已经支付房屋预定金 4

万元，资金执行率 2.9%。预期目标是购置苏家作工商所，满足基层工作干部职工对办公环境的要求，提升工商形象，为社会经济发展做出贡献。目前已选定地址，签订了认购书，房屋面积约 191.6 平方米，相关审批手续正在办理中，力争 2020 年底完成项目建设。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产出指标设置 50 分，实际得分 43 分，目前选定了焦作总部新城项目，签订了认购书，房屋面积约 191.6 平方米，目前正在实施中，房屋成本已经核定，装修成本将进一步进行核算，项目完成后，能满足基层工商所履职尽责要求的办公条件。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效益指标设置 30 分，得分 26 分，完成情况是待工商所投入使用后，能加强辖区内的市场监管工作，为市场主体搞好服务，为社会经济发展积极做出应有的贡献，目前借用博爱县局房屋办公。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满意度指标设置 10 分，得分 9 分，目前项目尚未完成，待工商所投入使用后，积极履职尽责，服务市场主体，让干部职工满意，让商户、企业满意，提升工商形象。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我部门 2019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1043.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77.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8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 2019 年市政府安排的烟草整治、大气污染防治攻坚、燃煤散烧、四城联创等重点专项工作力度加大，导致运行经费有所增加；二是 2019 年因机构改革原工商局、原质监局、原食药局合并成立市场监管局，办公地点搬到一起，2019 年三家财务虽独立但部分机关运行经费需三家共同负担导致运行经费有所增加；三是年初预算不包含在职人员公务交通补贴，而决算数据中包含在职人员公务交通补贴。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77.67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208.95 万元，增长 21.5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一是 2019 年市政府安排的烟草整治、大气污染防治攻坚、燃煤散烧、四城联创等重点专项工作力度加大，导致运行经费有所增加；二是 2019 年因机构改革原工商局、原质监局、原食药局合并成立市场监管局，办公地点搬到一起，2019 年三家财务虽独立但部分机关运行经费需三家共同负担导致运行经费有所增加；三是部分单位 2018 年决算核算在职人员公务交通补贴核算在工资福利科目，2019 年编制决算按要求调整到其他交通费用科目。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

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19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59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5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6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本级收到的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等。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和支出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由于受政策变化、计划调整等因素影响工作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反映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履行主要职能、开展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一）行政运行（项）：反映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本级机关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

局本级机关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市场监督管理专项（项）：反映用于企业注册登记，规范和整顿市场经济秩序，加强网络商品交易监管，推动广告业发展等领域的项目支出。

（四）市场监督执法（项）：反映流通领域商品质量抽查，打击传销和变相传销，开展“红盾护农”专项行动，开展反垄断专项执法，治理商业贿赂，开展广告监测与监管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五）消费者权益保护（项）：反映在12315行政执法体系建设，全市消费者协会投诉咨询处理系统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六）信息化建设（项）：反映信息中心企业信用体系建设、网络运营等信息化系统建设方面的支出。

（七）事业运行（项）：反映所属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八）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反映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七、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用于干部职工培训方面的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的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一）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离退休人员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所属事业单位用于离退

休人员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的行政事业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部分。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对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抚恤和丧葬补助费。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务员医疗补助（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公务员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为职工计缴住房公积金的支出。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反映用除财政拨款之外的收入支出后的结余部分，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相关规定，对结余进行分配。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

使用的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二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十一、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十二、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